司法部关于任命孙莉等39人

为公证员的决定

司发通〔2024〕54号

来源：司法部官网 发布时间：2024-07-05 14:28

北京、江苏、安徽、江西、山东、广东、海南、重庆、新疆等省（区、市）司法厅（局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司法局：

　　你们关于报请任命孙莉等39人为公证员的请示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证法》和《公证员执业管理办法》（司法部令第102号）的有关规定，决定任命以下39人为公证员：

**北京市**

　　孙 莉 李怡慧

**江苏省**

　　曹陈纯

**安徽省**

　　田雪雪 巴　黎 李　喻

**江西省**

　　段琼宇 郑佳伟 汪　霖 殷凡诺 刘天祎 陈　影

　　郑　菲

**山东省**

　　张亚辉 苏健平

**广东省**

　　段景慧 古金青 彭湧杰 肖　敏 杨文霞 招逸懿

　　钟桂桃 张鉴嘉 张　曦 钟韶臻 黄斯斯 杨兴宁

　　彭镘羽 张雅蓉 蒙盈盈 王小军 刘洁茵

**海南省**

　　林君秋

**重庆市**

　　肖鹏艺

**新疆维吾尔自治区**

　　刘　婷 张晓鹏 马　娟 阿依萨吾列·巴合提

**新疆生产建设兵团**

　　甄福云

司法部

2024年7月1日